

# 西安明德理工学院文件

校教字〔2024〕6号

## 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关于公布校级一流本科（培育）专业立项结果 的通知

为促进专业内涵建设，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，根据《西安明德理工学院关于加强一流专业建设的实施方案》《西安明德理工学院本科专业评估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精神，学校组织开展了本科专业评估和校级一流专业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立项项目

按照学校《关于开展本科专业评估和校级一流专业评选的通知》要求，经学院自主申报、专家评估及学校审定等程序，根据评估结果反馈情况、专业综合得分，2024年度立项校级一流本科（培育）专业14个，其中校级一流本科专业3个，校级一流本科培育专业11个。详见附件。

## 二、建设内容

立项建设单位按照《西安明德理工学院关于加强一流专业建设的实施方案》规定执行。

## 三、建设周期及经费

建设周期：三年（2024年3月-2027年3月）

建设经费：校级一流本科专业10万元/年；

校级一流本科培育专业5万元/年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二级学院是建设主体，要高度重视，结合实际制订各专业建设方案，抓好教育教学的关键环节，聚力打造专业特色；要充分发挥示范和辐射作用，全面提升我校专业建设水平。

2. 立项建设项目实行动态管理，学校将对项目实施进行**过程跟踪、中期检查、结项验收**，并根据建设实效差异化支持，对实施不力、进展缓慢、缺乏实效的专业建设点，实行淘汰制度，不再给予经费支持。

附件：西安明德理工学院校级一流本科（培育）专业立项建设名单



附件

**西安明德理工学院**  
**校级一流本科（培育）专业立项建设名单**

序号	所属二级学院	专业名称	立项等级
1	信息工程学院	软件工程	一流专业
2	智能制造与控制技术学院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一流专业
3	语言文化传播学院	英语	一流专业
4	信息工程学院	电子信息工程	一流培育专业
5	语言文化传播学院	日语	一流培育专业
6	语言文化传播学院	翻译	一流培育专业
7	语言文化传播学院	德语	一流培育专业
8	经济与管理学院	能源经济	一流培育专业
9	经济与管理学院	金融学	一流培育专业
10	经济与管理学院	国际经济与贸易	一流培育专业
11	经济与管理学院	会计学	一流培育专业
12	经济与管理学院	市场营销	一流培育专业
13	艺术与设计学院	工业设计	一流培育专业
14	艺术与设计学院	产品设计	一流培育专业

